

关于枣庄高新区 2023 年财政决算的报告

高新区 2023 年财政决算情况如下：

一、全区财政决算情况

2023 年，在区党工委、管委会的坚强领导下，在各级各部门的支持配合下，财政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按照市委、市政府“强工兴产、转型突围”战略部署，聚焦聚力“全市工业倍增主阵地、集聚发展锂电产业核心区”定位，加压奋进、砥砺前行，全区经济社会发展保持稳中趋进、进中提质的良好态势。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3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176605 万元，其中：当年收入 13848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64%，增长 11%；上级补助收入 24765 万元，一般债券转贷收入、调入资金、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上年结转等收入 13351 万元。2023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176605 万元，其中：当年支出 12687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15.73%，增长 18.03%；上解上级支出和债务还本支出等 46929 万元，年终结余 2806 万元，收支平衡。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3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 420171 万元，其中：当年收入 260463 万元，完成预算的 41.43%，下降 56.64%；上级补助收入、专项债券转贷收入、上年结转收入等 159708 万元。2023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 420171

万元，其中：当年支出 4128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58.21%，下降 46.69%；体制上解、专项债务还本和转贷支出 6462 万元。年终结余 897 万元，收支平衡。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3 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 435 万元，其中：上级补助收入 127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308 万元。2023 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支出 0 万元，年终结余 435 万元，收支平衡。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3 年高新区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五）经批准举借债务情况

经省政府批准，枣庄市财政局核定我区 2023 年政府债务限额 627414 万元，已经市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六次会议审查批准。当年共发行地方政府债券 163310 万元，具体包括：一是新增专项债券 156200 万元，主要用于棚户区改造、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重点水利工程等领域项目建设。二是再融资债券 7110 万元，全部用于偿还到期政府债务本金，置换当年到期的政府债务，不增加政府债务余额。2023 年底，枣庄高新区政府债务余额为 626739 万元，控制在债务限额以内，全区政府债务风险整体可控。

（六）财政转移支付决算情况

2023 年，枣庄高新区只有三个街道，没有乡镇，街道支出纳入本级支出，没有对下转移支付预算。

（七）按照《预算法》规定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

1. 结转资金。2023 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结转下年资金

2806 万元，其中：上级转移支付结转 2806 万元，按文件规定用途继续使用。

2. 预备费。2023 年区级年初预算安排预备费 4000 万元，本年无预备费支出。

3. 超收收入。2023 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短收 1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超收 3917 万元。

4. 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023 年区级为平衡年初预算，年底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4800 万元，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期末余额为 2476 万元。

5、“三公”经费。汇总部门决算，区级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合计 81 万元，较 2022 年决算数（下同）减少 114 万元，降低 58.46%。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 16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 36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无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6 万元），减少 109 万元，降低 75.17%；公务接待费 29 万元，减少 21 万元，降低 42%。

6、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聚力探索重点领域绩效管理，提升财政运行综合绩效，扎实推进部门整体绩效工作。全区 16 个部门均开展了整体绩效管理工作；选取 2 个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4 个项目开展绩效运行监控，2 个部门开展自评抽查复核，8 个重点项目开展财政重点评价，2 个项目开展成本效益分析，2 个镇街开展财政运行综合评价，完成 3 个政府采购项目绩效评价和 1 个全成本绩效评价，绩效评价范围进一步扩大。

二、2023 年预算执行效果和落实管委会重大决策情况

（一）组织收入增财力

加强与税务、非税执收部门的配合力度，优化税收结构，强化收入形式分析研判，加大收入组织调度，确保各项税费依法征收、应收尽收、及时入库，确保收入规模合理增长、收入质量稳步提升，实现量的合理增长和质的稳步提升。对重点税源实施精细化管理，加强重点行业管控力度，深挖新增税源；充分发挥街道办事处综合治税网格化管理能力，摸清企业底数，特别是重点监控涉税信息。

（二）“项目”为王增动力

持续聚焦“强工兴产、转型突围”战略，牢固树立项目化思维，推动工作重心向项目聚焦、资源要素向项目聚集、人员力量向项目聚拢，将重点项目建设成果转化为经济社会发展的实际成效。坚持干好今天、谋好明天，充分运用政策性开发性金融工具，把向上争取资金工作摆在重要位置，加大各类资源争取力度，最大限度把上级支持政策转化为推进我区发展的“真金白银”。

（三）整合资源调结构

一是认真落实政府“过紧日子”的要求，大力压缩一般性支出，精打细算，厉行节约，重点优先做好“三保”工作，用一般性支出的“减法”换取重点项目等方面支出的“加法”，优化支出结构。二是在预算执行方面，强化预算约束，严格按预算安排和进度执行，切实做到“有预算加快支，无预算

不支出”，通过调整和优化支出结构，压缩一般性支出和盘活存量资金等方法，将有限的资金用在“刀刃”上，切实提高“三保”专项资金使用效益。三是在强化监督检查方面，不断创新财政监督管理的机制，加强预算绩效管理，通过采取事前稽核、事中监控和事后惩戒相结合的办法，对民生重点支出，实行从核定预算、拨付资金，到安排使用进行全过程监管，并追踪问效，切实提高“三保”专项资金使用效益。

（四）普惠民生保产业

一是民生保障优先安排。全区民生支出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4.7%，20 件惠民实事高效推进，对 1000 余户城乡低保、特困人员等困难群众及时足额发放各类救助资金 2233.83 万元，为 109 名生活困难群众开发乡村公益岗，完成 74 户特殊困难老年人适老化改造和 3 处爱心食堂建设，区内实现养老服务机构全覆盖。统筹推进区级“一站式”矛盾调处中心建设，全区城乡基础网格“一格一专”管理无遗漏，持续强化“智慧安防小区”应用，实现综治、矛盾纠纷多元化解等信息平台融合，人民群众幸福感、安全感持续增强。全面开展各领域安全生产排查整治行动，全区未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经济社会发展形势平稳向好。**二是企业发展优先支持。**高标准实施产业链招商突破行动，先后招引落地了海王星辰总部及海王医药智能制造基地、极电电动总成、速博达新能源产业集成配套、“零碳智谷”清洁能源等一批示范作用强、发展前景好、成长潜力大的高端产业项目卡位入链，全年新签约亿元以上项目 76 个，总投资 360.5 亿元，龙头

引领、聚链成群的产业格局加速成势。深化重点项目全生命周期服务和“红黄蓝”亮牌管理，海王健康产业园、亿恩科天润电解液、科达利动力电池精密结构件等 37 个项目建成投产；总投资 815.22 亿元的 90 个省市区重点项目，提前 2 个月完成年度投资计划，高质量发展基础不断夯实。深入推进企业上规、上市、上云、上榜“四上”工程，全区新增“四上”企业 97 家，总量达到 422 家，海王星辰已申报上市辅导备案，锂电池制造“产业大脑”入选省级首批“产业大脑”建设试点名单。

（五）稳定运行抓监督

一是坚决防住债务风险。严格执行各项财经法规和管理制度，加强政府债务限额和预算管理，足额保障到期政府债务还本付息，全年偿还到期政府债券本息 17098 万元，依法合规化解隐性债务，缓释到期隐性债务风险，统筹存量风险化解和增量风险防范，常态化风险监控，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

二是深化预算管理改革。推进积极有为的财政政策，全面落实各项减税降费政策，优化产业结构布局，培植壮大财源根基，推动新旧动能转换，打造人才创新高地，突出基本民生保障，助力扶贫攻坚提效，兜牢兜实“三保”底线。全面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建设，规范预算管理业务流程、管理要素和控制规则，将基础信息、项目库、预算编制、预算执行、决算、财务报告等管理环节按一个整体进行整合规范，打造“数字财政”，实现预算管理工作的科学化、标准

化、自动化。

三是强化财政监督管理。加强财政监督，继续盘活财政存量资金，定期清理部门预算、上级转移支付结余结转资金，提高会计信息质量，强化财经纪律约束，规范财政运行秩序，依法接受市人大和社会公众监督。开展全区财经秩序专项复查工作，主要聚焦财经纪律方面的 8 类重点问题展开专项整治，建立了财经秩序专项整治行动工作机制，成立了工作领导小组，按照职责分工，密切配合、加强沟通、形成合力，保证专项整治行动取得实效。